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佩宜
電話：06-2991111-8615
傳真：06-2982610
電子信箱：peggytsai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安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中字第10004481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學生出國留遊學或旅行前，先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
網站登錄」乙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100年6月16日臺文(三)字第1000100575A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校請督促學生出國留遊學或旅行前，先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（www.boca.gov.tw）所設置「出國登錄」網頁完成登錄，所登錄資料將有助於我駐外館處瞭解登錄者動態，當發生天災、動亂、急難事件或需協尋通報時，可立即聯繫並提供協助。
- 三、安排學生或參訪團出國前，請將相關聯絡資料列冊函告本局，本局會再函告外交部。相關資料該部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，保護個人隱私。
- 四、如遇緊急事故，請就近聯繫外交部駐外館處（網址：<http://www.mofa.gov.tw/webapp/lp.asp?ctnode=1419&ctunit=33&basedsd=31&mp=1>，點選所在國家地區）或撥打旅外國人急難救助全球免付費專線電話（網址：<http://www.b>



oca.gov.tw/ct.asp?xItem=1806&ctNode=600&mp=1) 洽助
；如遇國外發生重大事故時，請至該網，在「旅外國人平安留言板」留下報平安訊息、個人聯絡資料或尋人啟事，以利相關人員作適當之處理。此留言板專為急難救助緊急聯繫而設，平時不開放使用。

五、相關問題請逕洽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張組長正育先生，電話：
：02-23432910；e-mail：chychang@boca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中等教育科、本局體育保健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社會教育科

2011-06-24
09:40:35
電子公文章



裝

訂

線



16